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延期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意信息”“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公司向控股子公司进行财务资助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北京拓林思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拓林思”）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万里开源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开源”）的全资子公司。因北京拓林思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导致北京拓林思与万里开源的经营性往来余额560.90万元被动形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万里开源与北京拓林思签订了借款合同，对被动形成财务资助后的相关安排进行了约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孙公司完成股权转让后相关债权构成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

鉴于上述财务资助即将到期，北京拓林思目前资金周转较为紧张，为继续支持北京拓林思的业务发展，补充其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万里开源延长对北京拓林思的上述财务资助，借款延期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延长12个月。

####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北京拓林思软件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0022083XM；

3、成立时间：1999年4月23日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2号3号楼十层1065号；

5、注册资本：3,500万人民币；

6、法定代表人：谢剑；

7、营业范围：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自产软件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北京拓林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二）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被资助对象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83.98	28.11%
宁波剑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0.00	28.00%
北京万里开源软件有限公司	420.00	12.00%
上海拓锋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420.00	12.00%
郑红云	366.17	10.46%
林韶宾	173.84	4.97%
上海赞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75.39	2.15%
上海泽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41.40	1.18%
上海锋羨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39.22	1.12%
合计	3,500.00	100.00%

## （三）财务数据

北京拓林思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末/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0月末/2023年1-10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70.30	463.96

项目	2022年末/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0月末/2023年1-10月（未经审计）
负债总额	1,130.10	1,350.80
所有者权益	-359.79	-886.84
营业收入	238.68	2.41
净利润	-268.86	-527.04

#### （四）被资助对象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北京拓林思为上市公司的参股公司，本次对北京拓林思的财务资助延期事项不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

#### （五）被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 1、宁波剑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25MABXWH024R
成立日期	2022年9月2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市场营销策划;日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上海拓锋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云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MABXWCGW8X
成立日期	2022年9月2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郑红云，身份证号：51021119650513\*\*\*\*。

4、林韶宾，身份证号：35062519790905\*\*\*\*。

##### 5、上海赞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云红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MA00415R46
成立日期	2016年3月8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从事计算机科技、信息科技、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公关活动策划；会务会展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6、上海泽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云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1CH0344
成立日期	2018年5月29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从事计算机科技、信息科技、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公关活动策划；会务会展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7、上海锋羨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云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1CJ6G4T
成立日期	2018年5月31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从事计算机科技、信息科技、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公关活动策划；会务会展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其他股东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 （六）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财务资助的说明

本次北京拓林思其他股东未按照同等比例向北京拓林思提供财务资助，主要原因为其他股东不具备对其提供同比例财务资助的经济能力，本次财务资助延期不会增加新的财务资助。截至目前，上述财务资助事项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七）上一会计年度对北京拓林思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

除上述借款外，公司未对北京拓林思提供其他财务资助。

### 三、财务资助延期后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万里开源与北京拓林思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签署了《借款合同》，万里开源向北京拓林思提供借款 560.90 万元，借款年利率为 5%，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

为支持北京拓林思发展，经双方充分沟通，拟在本次财务资助延期事项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后签署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借款期限在原协议约定的期限基础上，延长 12 个月，还款日期变更为 2025 年 1 月 5 日前。

2、除上述约定外，原《借款合同》约定的其他条款不变，仍按原《借款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3、本补充协议并经各方有权决策机构审批通过后生效，本协议的任何修改必须经过协议各方书面同意。

### 四、风险防范措施

本次财务资助延期事项未新增对外财务资助金额。根据延期后拟签署的协议约定，北京拓林思将于借款期限届满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归还全部借款及未支付利息。本次延期金额较小，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公司也将密切关注北京拓林思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掌握其资金用途，以保证公司资金安全。

### 五、公司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且持股比例不超过 50%的控股子公司，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 36,506.3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50%；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 560.9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24%。

公司本次审议的财务资助延期金额为 560.9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24%；除本次财务资助延期外，公司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财务资助。

### 六、董事会审议意见

本次财务资助延期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控股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延期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

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财务资助延期事项。

###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

公司本次控股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延期事项已经创意信息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中信证券对本次控股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叶建中

\_\_\_\_\_

郭 浩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